

维权周刊

Right-protection Weekly

本刊主笔：金 勇

简 讯

首批长三角高铁旅游小城 上海四区位列其中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首批长三角高铁旅游小城”评选活动结果近日公布，在 31 个首批长三角高铁旅游小城中，上海徐汇、嘉定、松江及青浦四区位列其中。

根据 2021 年长三角文化和旅游联盟重点工作计划部署，本年度由江苏省文旅厅牵头，联合上海、浙江、安徽两省一市文旅部门，依托高铁网络和站点，开展了“首批长三角高铁旅游小城”评选活动。其中上海有徐汇区、嘉定区、松江区、青浦区成功入选。

如上海徐汇区，拥有国家 4A 级景区 4 个，上海市全域旅游特色示范区域 2 个。“武康路—安福路”街区获评上海市级旅游休闲街区，“黑石 M+ 音乐街区”获长三角“最美公共文化空间奖”，桂林公园四教厅入选长三角茶香文化体验示范点，徐家汇源入选长三角城市群心醉夜色体验之旅示范点，武康庭入选长三角城市群“岁月余味”体验之旅示范点。

上海设置8座车站 联系虹桥与长三角示范区

□记者 翟梦丽

本报讯 上海示范区线选线专项规划（草案）开始公示。规划示范区线长约 50 公里，设置 8 座车站，可与轨道交通 13 号线、17 号线等线路换乘。

上海示范区线是一条联系虹桥主城片区与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的市域铁路。线路东起虹桥主城片区，西至水乡客厅，途经闵行、青浦两区，衔接江苏省规划水乡旅游线以及浙江省规划嘉善至西塘线等线路，可与轨道交通 13 号线、17 号线等线路换乘。

本次规划示范区线长约 50 公里，主要沿北青公路、外青松公路、沪渝高速、沪青平公路走行，设置 8 座车站。线路在虹桥主城片区、青浦新城以及水乡客厅按地下敷设方式进行规划控制，其余区段按高架敷设方式进行规划控制。本次规划对沿线涉及市政交通设施进行同步控制。

“微改造”缓拥堵 应对冬至祭扫

□见习记者 陈友敏 通讯员 徐波

本报讯 临近冬至，今年预计祭扫人数约为 52 余万人次，扫墓车辆 10 余万辆次。12 月 18 日-21 日的冬至祭扫周期恰逢双休日，易引发扫墓车辆与过境出游车辆重叠的局面。因此，为确保落葬祭扫期间辖区道路交通平稳有序，警方多策并举开展疫情防控、社会治安、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同时将综合运用路口“微改造”，墓园周边道路临时管控等措施，积极提高通行效率，减少交通意外。

警方做好高速应对大客流和恶劣天气的各项措施落实和应急预案处置工作，强化高速各上下匝道路口的疏导，一旦发生大面积拥堵时，向地面道路疏散分流。在扫墓车辆高峰时段，警方还将采取增加二轮摩托机动巡逻的方法，全力做好排堵保畅工作。

平台公开个人信息 拒绝道歉不肯赔偿

投诉人：何女士

投诉时间：2021 年 12 月

如今，很多人都会在微信、微博等社交平台发自拍或生活照。今天去哪里吃大餐了，明天又去哪里玩了……这些都是大众展示自己的方式，和好友分享美好生活的点滴。然而，在收获别人的点赞与评论的同

时，危险可能也在不知不觉中靠近。一些网购平台打包销售个人社交平台照片，普通人发在微博、朋友圈的自拍，也有可能被千里之外的陌生人盗用到征婚、交友、微商等平台，甚至用于行骗。

近日，朋友无意间发现何女士个人信息出现在某社交平台，包括她本人照片、学历、从事行业、年龄等。而这些内容是未注

册会员就能查看到的，其他一些具体信息需要注册会员才能了解。何女士表示，她并没有注册使用过这个软件，此事已对她的生活造成了困扰，由于个人信息被平台公开泄露，这明显侵害了她的隐私权。因此，何女士要求经营者在平台上公开道歉并赔偿。但平台方拒绝了何女士的要求，由于协商无果，何女士向浦东新区消保委求助。

◆记者连线

受理投诉后，浦东新区消保委工作人员当即与平台方的经营者取得联系，经营者表示，公司经营的是社交平台，用户可以无所顾虑地表达自己，认知他人，探索世界，交流兴趣和观点，获得精神共鸣和认同感，在交流中获取信息，并获得有质量的新关系。对于用户所发布的内容，平台也进行了

一定的审核，但是无法确定是否是用户本人操作的。经营者表示，目前已核实发现是一个用户私自发帖发布了何女士的信息，此用户已经删除了帖子，平台对该用户进行了发布功能封禁 30 天的处罚，但无法满足何女士索赔的诉求。

何女士对经营者的答复及处理过程表示

◆律师说法

上海翰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金玮律师分析认为，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网络平台应及时将他人发布在网络平台上的相关何女士的个人信息予以删除，同时何女士也有权追究侵权人的法律责任。

“就何女士的遭遇而言，应系他人未经何女士同意将何女士的个人信息发布在网络平台之上，该行为已构成违法，而网络平台如在接到何女士通知后未及时删除相关信息的，则也需要承担侵权责任。”金玮律师指出，《民法典》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自然人的个人信息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需要获取他人个人信息的，应当依法取得并确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第一千一百九十四条规定，网络用户、网络服务提供者利用网络侵害他人民事权益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第一千一百九十五条规定，网络用户利用网络服务实施侵权行为的，权利人有权通知网络服务提供者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必要措施。通知应当包括构成侵权的初步证据及权利人的真实身份信息。网络服务提供者接到通知后，应当及时将该通知转送相关网络用户，并根据构成侵权的初步证据和服务类型采取必要措施；未及时采取必要措施的，对损害的扩大部分与该网络用户承担连带责任。

金玮律师表示，《民法典》明确规定，个人信息的处理包括个人信息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处理个人信息的，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原则，不得过度处理，并符合相应的法定条件。自然人发现信息处理者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双方的约定处理其个人信息

不满。双方意见分歧较大，无法达成一致。浦东新区消保委工作人员建议何女士通过其他途径继续维权。

本案中，对于何女士提出的赔偿诉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平台方应当有义务协助何女士与发帖人进行交涉，若平台无法联系发帖人，应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



（长按二维码可进入微信「法律服务」专属频道）

的，有权请求信息处理者及时删除。同时，《个人信息保护法》也明确规定，任何组织、个人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他人个人信息，不得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不得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的处理活动。

记者 金勇

一周 打假

跨省制售假“安踏”

近日，福建晋江市公安局破获了一起特大制售假冒安踏品牌运动服案，查获假冒服饰成品 20 余万件，侵权商标 20 余万枚，抓获犯罪嫌疑人 12 名，累计涉案金额 2 亿余元。

今年 6 月，晋江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接到报案，称在某网购平台发现有人销售假冒安踏品牌运动服。经过调查，警方发现有网购平台、电商存在销售假冒安踏品牌运动服，并涉及多个省份。

晋江警方在福建省公安厅、泉州市公安局的统一指挥下，成立了专案组，跨省开展侦查工作。经过几个月的连续作战，专案组很快摸清了该犯罪团伙多个假冒安踏牌运动服的生产、销售窝点，并查清该团伙的运作模式及人员落脚点，制定了详细的收网计划。

10 月 25 日至 26 日，泉州、晋江两级公安机关调集 200 多名警力分赴四川、山东、河南、重庆等地对该制假售假团伙开展收网行动，并分别抓获 12 名犯罪嫌疑人，捣毁非法生产窝点 10 处、仓储窝点 6 处、销售窝点 11 个，查获假冒服饰成品

20 余万件，侵权商标 20 余万枚，电脑 9 部、手机 15 部及其他作案工具若干，累计涉案金额 2 亿余元。

警方从上游生产到下游销售进行了全链条打击，12 名犯罪嫌疑人中 4 人为电商，1 人为批发商，其他都是小作坊相关负责人。民警介绍，该团伙有针对性地挑选包括安踏在内的多个知名品牌畅销商品进行仿制生产，并通过网络渠道开展销售牟取暴利。

目前，晋江警方已经以涉嫌假冒注册商标罪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依法对相关犯罪嫌疑人执行逮捕。

主笔 闲话



过去，人们讨论问题，大多只能在一个很小的空间里争锋，而无法广而告之。但网络打破了这一界限，每个人都能随兴表达自己的观点，传播的门槛被彻底卸下。有议题、有观点就必然会有争论，这本来很正常，然而当情绪和观点走在真相的前面，当所谓的立场成为唯一的真理时，这样的争论必然会陷入偏见，不但不会越辩越明，反而在撕裂中沉沦在两条平行的鸿沟里，

网络争论不是“战争”

最终只留下一地鸡毛，毫无意义。

在网络混战中，性别议题是其中最常见的一类。比如前段时间关于“媛”群体的口诛笔伐，这种将群体负面特征对应到个人的“污名化”操作，竟然引发了一波接一波的网络狂欢，随之而来当然就是愤怒的反击，最终衍生出“团战”级别的“大乱斗”。在这过程中，大多数人都属于价值阵营中的追随者，而在集体无意识的推拥下，事实的真相已不再重要，立场与站队反而成为了论战的主题。“键盘侠”无脑的输出，“网

络喷子”肆无忌惮地胡说八道，不仅让议题完全偏离了轨道，更让“参战者”在非此即彼的一元论中彻底割裂。

本期“权威曝光”中有专家表示，“性别问题是全人类的问题，不可能在短时间发生彻底的改变。”性别议题如此，多数的网络争论同样如此，试图把自己的认知强加于他人，同时还不能正视自己可能存在的知识缺陷、视界局限，最终只会破坏网络生态，对解决和认知问题没有任何的帮助。金勇